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部门 预算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1.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支总表
2.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入总表
3.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支出总表
4.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

表

11.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
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市科协是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市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市委、市政府联系全市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推动科学技术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其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繁荣学术园地，促进学科发展、知识创新。

（二）拟定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具体计划，并组织实施；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开展科普活动和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推广先进技术，指导科技馆等科普设施、场所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加强科普工作队伍的建设。

（三）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科学技术政策、法规制定和政治协商、科学决策、民主监督工作，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四）表彰、宣传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推荐人才；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五）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提出政策建议，促进科学技术成果的转化，接受委托承担科学技术项目评估、成果鉴定等工作。

（六）开展民间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发展与港、澳、

台地区科技界及海外科学技术团体、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民间交流和联系。

（七）依法监督管理所主管的科学技术团体，指导下级科协的业务工作。

（八）开展捍卫科学尊严，反对愚昧迷信、伪科学、反科学的活动。

（九）承担市委、市政府及省科协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协会本级预算和 1 个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	行政单位
2	池州市科学技术馆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池州市科协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重要论述，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职责定位，切实

加强自身建设，最广泛地汇聚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的智慧和力量，奋勇担当，创新争先，为建设现代化“三优池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 实施政治引领行动，把思想政治建设贯穿工作始终

1. 坚持党对科协一切工作的领导。推动各级科协和基层组织发挥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大政治动员、政治引领、政治教育工作力度，更好承担起引导科技工作者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深化学会党建工作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推动各级学会党组织将党的领导落实到各级各类科技社团。

2. 全面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组织科技工作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广泛组织开展学习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宣传阐释党中央关于群团工作、科技工作的决策部署。

3. 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用公众喜闻乐见的方式阐释科学家精神，传播科学家故事，推动建设以弘扬科学家精神为主题的市级科普教育基地。承接展出“峥嵘百年·科技兴国”等全国大型主题巡展；举办“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池州市系列活动，精心打造池州市主场活动品牌，宣传和奖励以“创新争先”优秀团队和个人为代表的先进科技工作者。

(二) 实施人才汇聚行动，更好地服务广大科技工作者

1. 建立科技人才发展激励机制。积极开展安徽省创新争

先奖等各类奖项推选，提升池州市创新争先奖的评选质量。完善评选制度和机制。鼓励县级科协开展各类科技工作者评选活动。做好科学传播专业职称评选工作。

2. 完善后备科技人才培养体系。深化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赛制改革，扩大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高校科学营、科技点亮未来，专家乡村学堂讲科普等活动的星差面和影响力。加强科技教师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推动高校、科技型企业重点实验室和科普场馆等面向青少年开放。

3. 加大优秀科技人才宣传力度。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及科协系统自办的网络媒体、科普中国 e 站，《池州科普之窗》栏目，开设科技人物宣传专栏，拍摄制作宣传视频、微访谈，直播等，提升科技人物宣传影响力和引导力。联合相关单位开展好“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企业“创新达人”宣讲活动，激励科技工作者把爱国情、报国志转化为建设科技强市的实际行动。

4. 营造“建家交友”社会氛围。深化市科协领导干部联系服务市级学会和专家、市科协联系服务常委和委员制度，推动市级学会理事直接联系服务会员、县级科协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制度落实。运用“互联网+”和 APP，微信群，QQ 群等平台，建立高效便生的“网上科技工作者之家”。常态化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及时研究办理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建议。

(三) 实施创新赋能行动，更好地服务创新驱动发展

1. 推动科技经济融合发展。办好“安徽省植物学会池州市科协服务站”，总结黄精产业服务发展经验，在中药、灵芝及其他产业中加以推广。扩建“银会合作，银企对接”平台，拓展金融企业合作对象，创新金融产品。加强市科协孵化基地建设，鼓励“池州市科协全民双创示范基地”对接中国材料研究学会，引进高端人才和铝基配套企业进区入园。支持“池州市科协创意设计孵化基地”举办全国艺术院校师生创意设计大赛，推动“池州市科协智慧产业孵化基地”实现产业化转型。

2. 构建学术交流新高地。通过搭建学术平台、加强业务人员专业培训，提升学术服务能力，增强对科技工作者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加强园区科协、重点企业科协建设，吸纳新兴学科、前沿学科加入，优化学科布局和研发布局。引导市级学会、园区科协举办全国、全省学术活动，扩大对外科技交流与合作。鼓励引导学会举办形式多样的青年学术活动。

3.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协助创办专家工作站，发挥长三角科技专业人才参谋智囊作用。加强与长三角科技类协会的对接，沟通，加强与长三角地区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的联系，积极主动与苏浙沪科协建立合作交流。

4. 深化对外科技合作交流。加强与海外科技组织的联系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民间科技人文交流，推动学会与海

外科技社团建立合作关系，支持我市科技工作者在国际性学术组织中任职，积极参与皖台科技论坛暨高校“云交流”活动，加强与台湾科技产业协会的联系交流，增进两岸同胞的亲情，推动两地科技、经济等交流与合作。

(四) 实施科普惠民行动，更好地服务全民科学素质提高

1. 推进全民科学素质建设。履行牵头单位职责，推动落实目标任务，构建与新发展阶段要求相适应的提升科学素质工作新格局。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各县区争先进位。强化政策、经费、人才等保障，配合上级科协开展全民科学素质调查和监测评估工作。

2. 打造科普活动品牌。实施科技志愿服务“智惠行动”，推动服务下沉、资源下沉、智力下沉。组织开展池州市“全国料普日”活动，强化整体联动，集成优势资源，丰富活动内容，带动全市形成科普热潮。大力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 and “明天小小科学家”“科普惠民乡村行”“智爱妈妈行动”“农村少儿爱科学”等品牌活动。

3. 强化科普示范引领。做好安徽省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促进县级科协科普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双提升。深化池州市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做好安徽省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构建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动员高校，高新技术企业等面向社会开放教学科研生产设施，增加科普公共服务产品普惠供给，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各部门创建科普

教育基地。面向社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开展科普示范创建活动，调动基层组织科普工作积极性、主动性。

4. 提升科普活动影响力。以优化筛选整合信息资源，将“池州科普之窗”栏目打造成我市广大群众学习了解科学知识的重要窗口和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案例。加强科普中国信息员队伍建设，全力推动“科普中国”海量科普资源的落地应用，引导电视台、电台、纸、期刊、杂志以及互联网等媒体增加公益类科技、科普节目的策划和宣传。鼓励引导团队及个人利用微信、微博公众号和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公众号，形成数字化科学传播矩阵，满足不同层次科普需求。

5. 完善现代科技馆体系。实施科技馆科普教育品牌行动，打造成为科学精神培育基地、前沿科技体验基地和科学教育资源汇集平台。支持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主题科技馆。科普教育基地等融合协同发展，重点打造树立科普大篷车特色品牌，实施科普大篷车遇展活动不少于 20 场次，推进街道(乡镇)、社区(村)科普活动室、科普大学、电子科普画廊建设，鼓励基层创新科普设施常态化运行机制。

6. 加强农村科普助力乡村振兴。坚持技能培训和素质提升同步推进，夯基础、培能力，提素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充分调动市级学会和农技协联合会等组织优势和人才优势，聚生县域特色产业发展，为基层农业生产、农村发展提供指导和支持。进一步加强对农

村科普工作的倾斜和支持力度，组织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等活动，提升农民科学素质。

(五) 实施智汇增效行动，更好地服务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

1. 构建完善科技创新智库体系。依托“池州市科协智慧产业孵化基地”和市级学会建设柔性科技创新智库研究基地，开展专业化决策咨询。依托省植物学会建设区戏科技创新智库研究基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建设科技强市、人才强市等，加强与党委政府政策研究机构，社会科学领域和高校智库联合协作，推动跨学科跨专业跨领域深度交叉融合。

2. 加强科技智库专家队伍建设。汇聚高水平智库人才，持续遴选政治素质好、政策水平高、决策咨询能力强的专家进入市科协决策咨询专家库。充分发挥学会的科技咨询特长和专家优势，构建以学会为主体的智库专家网络。推动县区科协建立决策咨询专家库，汇紧本地高端智库人才。

3. 建立多层次决策咨询成果转化渠道。开展《池州市科技工作者建议》征集评选，服务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发挥市级学会学术交流平台的决策咨询作用，推动将学术交流成果转化为决策咨询成果。积极发挥科协作为政协“原始股”和政协科技界别的优势，通过政协提案等形式开展建言献策工作。

(六) 实施强基固本行动，更好地加强科协组织自身建设

1. 提高常委、委员、代表履职能力。规范各级科协组织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委会的运行机制和组织制度，落实《池州市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提高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在常委、委员、代表中的比例。落实科协代表大会代表任期制，科协常委和委员履职通报制，推动各级科协建立完善联系服务机制，加强日常工作交流和情感交流。

2. 推进学会改革发展。实施强会行动计划，培育支持一批市级示范学会、市级特色学会，示范带动学会治理能力现代化。引导支持科技工作者围绕新兴学科，新兴产业领域成立新学会，加强对基础学科学会支持，鼓励学会成立联合体。支持学会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和转移职能，夯实自我发展基础。

3.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加大企业科协、园区科协建设力度，深入推进提升基层科协组织力“3+1”工作，引导支持基层农技协与农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加强合作，实现转型升级。持续推动科普、学术、智库资源下沉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站)等阵地，提升基层组织的影响力。

4.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决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认真落实巡视巡察整改任务，坚持不懈整治“四

风”，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更加优良的作风狠抓工作落实。进一步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附表）

1.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支总表
2.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入总表
3.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支出总表
4.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10.9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收入预算 310.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10.9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310.9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0.99 万元，占 100%，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01 万元，下降 1.89%，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支出预算 310.9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01 万元，下降 1.89%，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242.25 万元，占 77.9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项目支出 68.74 万元，占 22.10%，主要用于科普专项经费支出、池州市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及科普大篷车运行经费等支出。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10.9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0.99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10.9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科学技术支出 249.54 万元，占 80.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万元，占 13.51%；卫生健康支出 4.56 万元，占 1.47%；住房保障支出 14.88 万元，占 4.78%。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0.9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01 万元，下降 1.8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 249.54 万元，占 80.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万元，占 13.51%；卫生健康支出 4.56 万元，占 1.47%；住房保障支出 16.80 万元，占 4.7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79.9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4.96 万元，增长 45.3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增加。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 40.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9.46 万元，下降 18.92%，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相较于 2022 年预算无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经费支出，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3.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技馆站（项）2023 年预算 129.0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9.64 万元，下降 27.78%，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 20.5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94 万元，增长 3454.05%，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15.9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59 万元，增长 91.02%，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 5.55 万

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8 万元，增长 33.20%，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预算 2.6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29 万元，增长 12.43%，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3 年预算 1.9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85 万元，增长 76.3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 14.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68 万元，增长 32.91%，增长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调整及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2.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4.41 万元，公用经费 37.84 万元。

（一）人员经费 20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8.7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97.92 万元，下降 58.76%，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相较于 2022 年预算无上年结转结余、无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经费支出预算，部门整体项目预算支出减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68.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68.74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0.8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40 万元，下降 32%，下降原因主要是部门整体政府采购品目改变，采购数量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85 万元，占 100%。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池州市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

根据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工作需要，每年安排经费 2.05 万元。

（2）立项依据。

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协。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纳入政府目标考核，根据考核内容，市财政须安排一定的工作经费。

（3）实施主体。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4）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

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协，按考核内容开展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2.0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预计申请财政资金 2.05 万元，用于召开会议、联系成员单位、上传下达工作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池州市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项目属性		连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 期 资 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5	
			其 中： 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0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总 体 目 标	中期目标（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预计申请财政资金 2.05 万元，用于召开会议、联系成员 单位、上传下达工作等。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			数量 指标	四类会议，参会人员、 会务人员人数	≥27 人	历史 标准
		质量 指标	指标 1：			质量 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 关财经法规、 制度等规定	历史 标准
							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提 升 程 度 明	历史

							显	标准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5 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公民自身科学素质的主动性, 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和谐建设全面发展	提升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影响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公民自身科学素质、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持续影响程度	提升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2. “市科技馆志愿者岗位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市科技馆志愿者岗位经费。

(2) 立项依据。

市科技馆于 2013 年底正式向公众免费开放, 市政府根据科技馆实际情况和具体工作安排, 设置编内人员 5 人; 编外聘用人员 9 人(政府购买服务); 以志愿服务形式安排 11 个志愿者岗位辅助科技馆开展相关工作, 全年费用 13.2 万元。当时市财政根据有关要求安排, 将志愿者岗位经费列入预算, 一直延续至今。

(3) 实施主体：池州市科学技术馆

(4) 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

以志愿服务形式安排 11 个志愿者岗位辅助科技馆开展相关工作，全年费用 13.2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13.2 万元

(7) 绩效目标。

预计申请财政资金 13.2 万元，用于以志愿服务形式安排 11 个志愿者岗位辅助科技馆开展相关工作。当时市财政根据有关要求安排，将志愿者岗位经费列入预算，一直延续至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科技馆志愿者岗位经费			
实施单位	池州市科学技术馆			
项目属性	连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3.2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3.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预计申请财政资金 13.2 万元,用于以志愿服务形式安排 11 个志愿者岗位辅助科技馆开展相关工作。当时市财政根据有关要求安排,将志愿者岗位经费列入预算,一直延续至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市科技馆志愿者岗位人数	≥11 人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以志愿服务形式安排 11 个志愿者岗位辅助科技馆开展相关工作，提高科技馆展厅服务及活动开展等工作质量	提升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市科技馆志愿者岗位经费	≤13.2 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志愿服务就业岗位对提升民众就业影响情况	影响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科技馆展厅服务及各类活动开展质量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科技馆科学教育知识普及能力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科技馆志愿者的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二）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9.9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4.96 万元，增长 45.36%，增长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运行、购买货物。

（三）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0.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池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6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8.7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